

四川联衡律师事务所
关于遂宁市蓬溪县鲤鱼岩水库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之



(2019) 联律意字第 14 号

2022 年 1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主体资格.....	5
三、申请项目合法性.....	7
四、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	8
五、相关文件及中介机构业务资质.....	8
六、结论.....	9

释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内，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名词	释义
本申报项目	遂宁市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项目
本所/本所律师	四川联衡律师事务所
《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意见》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文）
《暂行办法》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 号文）
《试点通知》	《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文）
《实施意见》	《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发行工作意见》	《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
《实施方案》	《四川省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实施方案》
《评估报告》	四川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遂宁市蓬溪县鲤鱼岩水库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财务评估咨询报告》（川捷信咨字〔2022〕第 A6 号）
元、万元	人民币元、万元
通知	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

四川联衡律师事务所
关于四川省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项目申请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之
法律意见书

(2019)联律意字第 14 号

致：蓬溪县水利局

四川联衡律师事务所接受蓬溪县水利局委托，就关于四川省遂宁市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项目申请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有关法律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根据《预算法》、《意见》、《暂行办法》、《实施意见》、《试点通知》、《发行工作意见》、《通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则指引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律师认定某些事项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项发生之时所应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同时充分考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给予的有关批准、确认；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申报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本所律师出具本法律意见书依赖于蓬溪县水利局及其他项目中介方向本所律师提供的文件资料。对于出具法律意见至关重要而又无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有关政府部门或其他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作出判断。

本所律师仅就申请项目专项债券所涉及的法律问题进行核查，不对有关财务

评价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偿债能力、流动性等）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法律意见书中引用财务评价报告、实施方案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文件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律师对该等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本所律师同意部分或全部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本法律意见书仅作为申请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鉴于此，本所律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有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公益性

1、项目的基本情况

蓬溪县位于四川盆地中部、涪江中游东岸、遂宁市域东部，与南充市嘉陵区、西充县、武胜县，重庆市合川区、潼南县，遂宁市高坪区、大英县、射洪县为邻。蓬溪县辖 16 镇 15 乡，县城所在地赤城镇，全县幅员面积 1251km²。2009 年全县总人口 76.8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0.2 万人。

蓬溪县水资源较为缺乏，全县水资源总量 2.95 亿 m³，其中地表水 2.77 亿 m³，地下水 0.18 亿 m³，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为 384m³，相当于全省平均水平的 13.2%。涪江等过境水量丰沛，但受地形和技术经济等原因，难以大规模开发利用。

鲤鱼岩水库位于嘉陵江一级支流吉安河上游吉星乡马鞍山村鲤鱼岩，坝址以上控制集水面积 8.61km²，水库建成后可向高升（一）水库补水，高升（一）水

库是高升集中供水站的水源工程，由于高升（一）水库集水面积小，来水不能满足供水需求，根据《西南五省（自治区、直辖市）重点水源近期建设规划》以及《蓬溪县水利发展规划》，新建鲤鱼岩水库为其补水，两库联合调度，可解决任隆、三凤、金龙、高坪 4 个镇以及吉星、高升、荷叶、金桥和黄泥共 5 个乡居民生活用水和农村人畜饮水，并可恢复高升（一）水库灌溉面积 4400 亩。

2、项目的公益性

根据《西南五省（自治区、直辖市）重点水源近期建设规划》以及《蓬溪县水利发展规划》，新建鲤鱼岩水库为其他水库补水，两库联合调度，可解决任隆、三凤、金龙、高坪 4 个镇以及吉星、高升、荷叶、金桥和黄泥共 5 个乡居民生活用水和农村人畜饮水，并可恢复高升（一）水库灌溉面积 4400 亩，具有公益性

二、主体资格

（一）专项债券发行主体

根据《试点通知》之规定，四川省人民政府将作为本申报项目发行专项债券的发行主体。

（二）实施单位和业主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蓬溪县水利局

项目业主单位：蓬溪县水利工程管理所(蓬溪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1、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蓬溪县水利局提供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基本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蓬溪县水利局

机构性质：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510821008498405R

机构地址：蓬溪县赤城镇映月街 28 号

负责人：敬成明

赋码机关：蓬溪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项目业主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蓬溪县水利工程管理所(蓬溪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提供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情况如下：

名 称：蓬溪县水利工程管理所(蓬溪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1 082177166274XB

机构类别：公益一类

住 所：蓬溪县赤城镇映月街 28 号

法定代表人：刘金光

经费来源：收支统管，全额保障

业务范围：负责全县水利建设年度投资计划的编制、上报，下达、调整工作和水利基本建设统计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县小型水利工程建设的施工组织、质量监督，总结推广先进施工技术。

开办资金：¥11.6 万元

举办单位：蓬溪县水务局

有效期：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 日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1）根据《试点通知》之规定，专项债券由四川省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主体。（2）项目实施单位蓬溪县水利局为机关法人，项目业主单位蓬溪县水利工程管理所（蓬溪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法人，具备申请政府专项债券的法律主体资格。

三、申请项目合法性

根据项目业主单位提供的资料，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申报项目已获得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文件如下：

- 1、《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遂水建规字（2013）1号）
- 2、《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通知》（川水函（2012）1794号）
- 3、《遂宁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对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遂国土资函[2013] 147号）
- 4、遂宁市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2013031号）
- 5、《遂宁市水务局关于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遂水函[2013] 176号）
- 6、《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四川省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川环审批[2014] 100号）
- 7、《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遂发改[2014] 82号）
- 8、《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川水函（2015）1302号）

9、《遂宁市水务局关于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遂水函[2013] 176 号）

10、合同项目开工批复

11、资本金说明

综上，本申报项目已取得可研批复、同意选址意见、环评批复，已开工项目亦已取得开工批复，项目合法。

四、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

根据四川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专项财务咨询报告》（川捷信咨字[2022]第 A6 号）认为，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根据《评价报告》，本项目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五、相关文件及中介机构业务资质

1、《评估报告》及会计事务所资质

根据四川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蓬溪县鲤鱼岩水库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财务评估咨询报告》，《评估报告》认为：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2、《法律意见书》及律师事务所资质

四川联衡律师事务所为本项目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是经四川省司法

厅批准设立并核发《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证号：2510719951013319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510000451210373U），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法律服务的主体资格。

本所认为，上述为本项目提供服务并出具《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的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具备相应从业资质，具备为本次申报项目出具专项评价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的资质。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根据《试点通知》之规定，专项债券由四川省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主体；项目实施单位蓬溪县水利局为机关法人，项目业主单位蓬溪县水利工程管理所（蓬溪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法人，具备申请政府专项债券的法律主体资格。

2、本项目具有公益性。

3、本申报项目均已取得可研批复、同意选址意见、环评批复，已开工项目亦已取得开工批复，项目合法。

4、根据《评估报告》，本项目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5、为本申报项目提供服务并出具《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的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具备相应从业资质，具备为本次申报项目出具专项评价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的资质。

6、本次申报项目尚待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债券发行相

关手续。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三份，经本所承办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方生效，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四川联衡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金夏

2022 年 1 月 21 日

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证号: 2510719951013319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510000451210373U

四川联衡

律师事务所, 符合《律师法》

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准予设立并
执业。

发证机关: 四川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08 日

执业机构 四川联程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5107200810429530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055107230455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18 日



持证人 张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510722197104106255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2020年
考核结果	称 职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2020 · 4至2021 · 4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2021年
考核结果	称 职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2021 · 4至2022 · 5

执业机构 四川联衡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5107201710538805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155107031277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7年07月05日



持证人 金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0703198707313814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2020年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2020.4至2021.4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2021年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2021.4至2022.5